

## 關連交易

### 概覽

於[編纂]前，我們已與於[編纂]後將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訂約方訂立若干交易。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下表載列於[編纂]後將成為我們的關連人士的若干訂約方及其與本公司的關係性質。

關連人士	關連關係
曙一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曙一物業」，連同其 附屬公司稱為 「曙一集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曙一物業由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080))全資擁有，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由Hui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擁有68.55%權益，而Hui Limited由Ze Hui Limited擁有90%權益，而Ze Hui Limited則由鄭堅江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曙一物業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下表載列我們於[編纂]後獲部分豁免的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交易	適用的上市規則	已尋求的豁免	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 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
<b>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b>			
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	第14A.34條至第14A.36條、 第14A.49條、第14A.51至 第14A.59條及第14A.71條	豁免公告規定	人民幣15.1百萬元
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	第14A.34條至第14A.36條、 第14A.49條、第14A.51至 第14A.59條及第14A.71條	豁免公告規定	人民幣41.5百萬元

### 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

#### 主要條款

本公司於2023年11月27日與曙一物業(為其本身及作為其不時附屬公司利益的受託人)訂立服務採購框架協議(「曙一框架協議一(寧波三星)」)，並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曙一框架協議一(寧波三星)的若干條款(「補充協議」，連同曙一框架協議一統稱「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據此，曙一集團獲委任為本集團所佔用的辦公室、停車位及工業園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包括維修、清潔及／或保安服務。

## 關連交易

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的初始期限為由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歷史金額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向曙一集團採購上述服務的歷史交易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歷史交易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1.99	8.91	8.90

### 年度上限

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的交易金額建議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5.1百萬元。

### 年度上限基準

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的建議年度上限乃於訂立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時參考歷史交易金額及主要根據本集團對相關服務的預計需求釐定。隨著其工業園區網絡擴張，預計有關需求將會增加。建議年度上限亦考慮到曙一集團工人的預期工資水平(有關水平預計將保持穩定)以及當前市況及歷史趨勢。

### 定價政策

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的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我們應付的服務費將按所需工人人數及每名工人適用的服務費等因素按公平基準及個別服務協議所載基準釐定。服務費中包含的加成將參考現行市場水平、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可資比較服務或(倘無法獲得該等數據)合理最低限額而釐定。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我們根據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的服務採購已經並且將在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按公平基準進行。

### 具體服務協議

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的訂約方將不時及在必要時訂立個別具體服務協議以載列有關採購若干服務的具體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曙一物業及其附屬公司派遣的協定工人數量、每名工人服務費及服務範圍)。任何該等服務協議須為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的範圍內，且不得違反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的條文。

## 關連交易

### 該等交易理由及裨益

曙一集團為一家經驗豐富的物業管理運營商，擁有近二十年的專業經驗，為醫院、住宅、商業及工業物業等各個領域提供服務，業務遍及中國13個省市。由於曙一集團長期以合理條款為我們的工業園區網絡提供優質可靠的物業管理服務，我們與曙一集團的業務關係穩固。

作為醫療保健提供商，本集團要求服務提供商符合嚴格標準、對細節一絲不苟、擁有高水平的專業知識及能力，同時保持成本效益。憑藉其豐富經驗、營運專長及良好往績記錄，曙一集團有能力符合該等要求並繼續支持我們的營運需求。

考慮到我們不斷擴大的工業園區網絡對相關服務不斷增長的需求、曙一集團的專業及可靠性以及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提供的優惠條款，董事認為，與曙一集團訂立該等交易對本集團有利。

### 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

#### 主要條款

於2023年11月27日，明州醫療集團（為其本身及作為其不時附屬公司利益的受託人）與曙一物業（為其本身及作為其不時附屬公司利益的受託人）訂立服務採購框架協議（「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據此，明州醫療集團同意向曙一集團購買以下服務：(i)物業家務服務，包括醫院場所內各區域及（其中包括）醫院場所內醫療設備、傢俬及固定裝置的日常家務及清潔、所有公共地方的日常家務及清潔、醫療及其他廢物的收集及管理，以及病床、設備和一次性產品等的衛生；(ii)交通服務，包括將患者送往合適的區域進行檢查及治療、將檢測樣本及相關紙本記錄送往醫院相關部門、準備衛生材料以及交付消毒材料及即棄衛生產品、管理清潔用品、醫院區域內大容量輸注液(LVP)的運輸、純淨水的保管和運輸、醫院區域內的傢俱運輸以及運輸數據的收集及報告等；(iii)血液運輸服務；(iv)維持秩序服務，例如維持醫院區域內的良好公共秩序、管理及進行消防及災難預防工作、協助醫院職員處理醫療糾紛事件、確保醫院人員安全及保管醫院資產；(v)物業維修管理服務，如確保建築項目有條不紊進行，以及定期檢查高壓配電房、排水系統、消防泵系統、照明系統、淨水系統及污水處理設施；(vi)電梯運營服務，包括對醫院區域內電梯的日常檢查及向電梯使用者提供協助；(vii)輔助醫療服務，例如協助護士日常履行職責、清潔和消毒病床以及管理醫院儲藏室和傢俱；(viii)由合資格專業護理人員為病人提供個人護理支援；(ix)提供保安服務以保護醫院設備；及(x)醫院區域內的美化服務。

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的初始期限為由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關連交易

### 歷史金額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內明州醫療集團向曙一集團採購上述服務的歷史交易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歷史交易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25.45	14.90	11.23

### 年度上限

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的交易金額建議年度上限為人民幣41.5百萬元。

### 年度上限基準

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的建議年度上限乃於訂立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時參考歷史交易金額及主要根據明州醫療集團對相關服務的預計需求釐定。隨著明州醫療醫院網絡擴張及對服務質量的要求不斷提高，預計有關需求將會增加。建議年度上限亦考慮到曙一集團工人的預期工資水平(有關水平預計將保持穩定)以及當前市況及歷史趨勢。

### 定價政策

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的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我們應付的服務費將按所需工人人數及每名工人適用的服務費等因素按公平基準及個別服務協議所載基準釐定。服務費中包含的加成將參考現行市場水平、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可資比較服務或(倘無法獲得該等數據)合理最低限額而釐定。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我們明州醫療集團根據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的服務採購已經並且將在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按公平基準進行。

### 具體服務協議

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的訂約方將不時及在必要時訂立個別具體服務協議以載列具體條款及條件，其中包括曙一物業及其附屬公司為提供服務而派遣的協議員工人數、每名員工的服務費以及服務範圍。任何該等服務協議須為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的範圍內，且不得違反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的條文。

## 關連交易

### 該等交易理由及裨益

曙一集團為一家經驗豐富的物業管理運營商，擁有近二十年的專業經驗，為醫院、住宅、商業及工業物業等各個領域提供服務，業務遍及中國13個省市。由於曙一集團長期以合理條款為我們的醫院網絡提供優質可靠的物業管理服務，我們與曙一集團的業務關係穩固。

作為醫療保健提供商，明州醫療集團要求服務提供商符合嚴格標準、對細節一絲不苟、擁有高水平的專業知識及能力，同時保持成本效益。憑藉其豐富經驗、營運專長及良好往績記錄，曙一集團有能力符合該等要求並繼續支持我們的營運需求。

考慮到我們不斷擴大的醫院網絡對相關服務不斷增長的需求、曙一集團的專業及可靠性以及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提供的優惠條款，董事認為，與曙一集團訂立該等交易對本集團有利。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及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項下擬進行交易（統稱「**持續關連框架協議**」）的適用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不低於0.1%但不會超過5%，根據曙一框架協議（寧波三星）及曙一框架協議（明州醫療）進行的交易屬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載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但須遵守相關年度報告及公告規定。

### 內部控制程序

本集團採納以下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交易將根據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條款（包括定價政策）進行，並遵守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規定：

- (i) 為符合聯交所有關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管理規定，本集團已根據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制定關連交易內部指引，該指引進一步明確各職能部門對關連交易進行審查的職責，以確保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的所有交易均受到有效監控及監督，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ii) 本集團的供應鏈部門將監督及監察根據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訂立的個別協議，以確保該等協議將根據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的定價政策訂立；
- (iii) 本集團將不斷研究當前市況及慣例，並參考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就類似交易的定價及條款，以確保關連人士提供的價格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提供的條款而釐定；

## 關連交易

- (iv) 於[編纂]後，本集團將就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年度審閱規定，例如委聘本公司的核數師進行年度審閱及安排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於本公司的年報內發表意見／確認；
- (v) 本集團的財務部門將每月編製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指定管理賬目監控各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的交易金額，以確保合約的實際金額不超過相關年度上限。倘預期該財政年度已經或將產生的任何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金額將達到或超過相關年度上限，本集團財務部門須向管理層報告並考慮須採取的措施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包括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倘需要）；及
- (vi) 如有必要修訂或調整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下的個別協議條款，在修訂或調整符合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的前提下，本集團的供應鏈部門將提出批准申請並須經（其中包括）本集團的法律團隊、董事會秘書室及其他負責部門（如適用）批准。

### 豁免

我們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申請且聯交所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的公告規定。除已尋求豁免的公告規定外，本集團將就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所有其他相關規定。

### 董事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我們日常及一般業務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有關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的建議年度貨幣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獨家保薦人確認

經考慮上文所述，獨家保薦人認為(i)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ii)有關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的建議年度貨幣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